

打个车,被拉去景区买茶叶?

杭州昨突击检查,执法部门提醒: 遇类似情况,乘客可保留证据,拨打12345投诉

本报记者 陈薇 汪驰超 通讯员 李清 顾肖艳

眼下正是杭州旅游旺季,西湖景区经常游客爆满,打车的人也多了。但是,网上有市民、游客反映,乘坐出租车时,遇到司机推销茶叶、丝绸并诱导购物的情况,甚至还有拒载、绕道、途中甩客等违法行为。

有些话题还一度冲上微博热搜,严重损害了杭州的城市形象。

昨天下午,杭州市交通运输行政执法队突击检查,重点对出租车有无随意涨价、议价、拒载,有无打表、不按计价器收费和不主动出具发票等违规行为进行查处,同时提醒出租车驾驶员规范使用文明用语。



汪驰超 摄

西湖景区3月至今 已查处15起“拒载”4起“途中甩客”

昨天下午两点半,西湖景区孤山路出租车上下客点正好停着一辆出租车,执法人员上前检查。

这名出租车司机因换车,未将服务监督卡随车携带。经系统查询,司机是今年首次出现未携带服务监督卡的情况。司机承诺改正,执法人员对其实施轻微违法告知承诺并随即录入系统。

在现场的近一小时里,执法人员还查到有出租车GPS车载设备未正常上线、车容车貌不符合要求等等情况。

杭州市交通运输行政执法队景区大队副大队长何翔介绍,今年3月至今,景区大队共办理轻微违法告知承诺案件15起,一般案件11起。同时,查处出租车拒载案件15起,途中甩客案件4起。

在杭州市交通运输行政执法队景区大队的数字执法室里,通过监控大屏,可以清楚地看到孤山、灵隐等西湖景区多个点位出租车实时运行情况。

“如果有乘客和司机说了几句,乘客转身离开了,我们就会注意,是不是有拒载的行为。”

何翔表示,对于拒载、途中甩客等严重侵害乘客权益的情况,执法人员将充分运用“数智执法”,线上线下结合,主动监测运营动态,及时捕获违法嫌疑,严厉查处违法行为。

如遇的哥推销茶叶、丝绸 可向12345投诉反映

目前,杭州市启动了春季旅游旺季西湖景区及周边旅游环境秩序集中整治,依托市旅游目的地协调小组,整合市场监管、交通、城管、公安、交警等多部门执法力量,围绕扰乱旅游市场秩序重点问题进行综合治理。

如果游客来杭州旅游在出租车上碰到挑客、拒载、途中甩客等行为,应该如何正确处理?

何翔提醒,如果乘客遇到以上情况,请保留证据,记录下车号、司机姓名等要素,及时向交通执法部门反映(24小时服务电话是85463212),执法队员会第一时间调查处置。

在乘坐出租车时,如果遇到司机推销茶叶、丝绸等诱导购物的情况,记得多留个心眼,若后期出现问题需投诉维权,可保留充分的证据,向12345市长公开电话等渠道进行投诉反映。

数据显示,杭州主城区巡游出租车一天上路运营的有8000多辆,上路服务的从业人员近1万人,每天打出租车的订单数15万单左右。

救起醉酒落水小伙后,悄悄离去 这位大哥,滨江公安在找你



小伙脸色发白,全身都在发抖,很虚弱地说自己好冷,但基本的个人信息他说不上来。

随后,120赶到现场,将落水小伙送往医院。经过救治,小伙已无大碍。

忙完这一切,民警想了解醉酒小伙是如何被救起时,大家才发现,那位救人的大哥已经找不到了。“他把我领到出事的池塘旁,看小伙没啥大危险就离开了。”保安牛文法回忆,救人大哥看起来五六十岁,穿深色长袖和长裤,身材健硕。“每天早上都有附近的市民来这里晨练,估计这位大哥是在晨练中发现落水小伙的吧。”

大哥跑来找牛文法时,衣服和裤子都没湿。结合在事发现场看到的竹竿,大家猜测,他可能是用竹竿拉起了落水的小伙。

事后,民警查询了公园内的监控,看到的只有大哥匆匆跑向落水小伙时的背影。

滨江公安希望通过钱江晚报找到这位大哥,想表扬他的见义勇为:“虽然池塘的水很浅,但当时的情况,如果这个小伙没有被及时救起,很有可能出意外。”

本报记者 谢春晖
通讯员 王怡蕾

赞

昨天清晨6点不到,杭州滨江区白马湖公园里,一位五六十岁的男子跑进保安室,急冲冲地对值班保安牛文法说:“我刚刚在那边的小池塘里,拉上来一个小伙子,你跟我一起去看吧。”

听说有人落水,牛文法一边报警联系辖区派出所,一边跟着大哥跑向不远处的池塘。

事发池塘在白马湖公园一期秋实居西南50米处,水不算深。牛文法赶到时,岸边躺着一个年轻小伙,全身湿透,满身酒气,旁边有一根很长的竹竿。

牛文法上前探了探男子的鼻息,发现他呼吸急促,神志模糊。这时,长河派出所的民警也赶到了现场,带队民警范富强再次确认了小伙的状态。

呆萌可爱网红蛙,骑车上路被拦下 交警:骑车不戴头盔,罚款20元



对其违法行为处以20元罚款的处罚。之后,男子在交警教育下,将头盔摘下,佩戴好安全头盔后骑着电动自行车离开。

类似的事曾经出现过。“齐天大圣”也因为骑车未佩戴头盔被处罚——2020年8月27日上午,北仑交警在路口查处电动自行车违法行为时,碰到了装扮成“齐天大圣孙悟空”的骑车人。只见“猴哥”头上戴着紧箍圈,肩膀上靠着金箍棒,骑着一辆小电驴,可就是没戴头盔。

“猴哥”有些不好意思,说头上戴着圈,不方便戴头盔。最后,他接受了教育和处罚。

“穿人偶服骑车出行,安全风险还是挺大的。一方面,这些特制服装穿在身上会使灵活性受限,另一方面不戴头盔,一旦遇到意外,头部的保护就没有了。”交警说,2020年7月1日起实施的《浙江省电动自行车管理条例》,明确规定了“电动自行车驾驶人及搭载人应当佩戴安全头盔”。

通讯员 王晓峰 张貽富
章宁银 王刚强

囧

“网红蛙(人偶)”凭借呆萌的表情、可爱的动作在网络上很火。日前,宁波却有“网红蛙”被交警拦下并处罚,怎么回事?

记者从交警部门了解到,事情发生在4月2日中午,地点在海曙区中山东路与开明街路口。

当时,交警正在路口执勤,发现有人穿着“网红蛙”的人偶服骑着电动自行车,于是将其拦下。骑车的是一名男子,没有佩戴安全头盔。交警